

## 附件 14-1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結業證書製作注意事項

### 一、結業證書編號編列方式：期別＋流水號

例如：「證書編號第 AE1020101 號」，第一位英文字母為代訓機構編碼，第二位英文字母固定為 E，10201 為受訓期別，後二位數字 01 為流水號。

1. 受訓當期考試合格學員結業證書編號，以該受訓當期依順序編號，不得留空號。
2. 補考合格學員之結業證書編號，自其參加隨班補考合格該期之證號最後一號接續加以續編。

### 二、證書內文並應明列：(如範例)

**除受訓期別為全形字體外，餘證書內文字體均為半形字體**

1. 學員姓名、性別、身分證統一編號(外籍人士使用中華民國居留證號碼取代)、出生年月日。
2. 受訓起迄日期為該學員受訓期別之開、結訓日期。
3. 代訓機構全名、班別全名、期別、受訓總時數
4. 字體以標楷體繕打，字體大小依據本會結業證書電子檔
  - (1) 標題「結業證書」字型大小為 36
  - (2) 證書編號字型大小為 12
  - (3) 姓名字型大小為 18
  - (4) 性別、身分證統一編號字型大小為 14
  - (5) 出生年、月、日字型大小為 18
  - (6) 其餘內文字型大小均為 18

### 三、證書發證日期依各代訓機構發文檢送結訓資料之發文年、月繕打(日期空白)。並建置於關防與邊框中間列(不可壓到關防與邊框)

### 四、證書上應黏貼學員最近一年彩色照片(同身分證規格，得使用數位照片)，照片下方印有(未蓋鋼印者無效)字樣。

### 五、代訓機構自行印製結業證書，並於護膜後連同結訓成果報告檢送主管機關審核，俟主管機關核准並核蓋鋼印後，函請各代訓機構轉發予合格學員，並應製作證書簽收清冊備查。